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6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6-010号《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一)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

上述理财产品于2017年10月18日收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2,000万元，并收到存款收益125.73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一)、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

-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11,000 万元
- 4、预期收益率：4.15%/年
- 5、收益起算日：2017 年 10 月 18 日
- 6、产品期限：72 天
- 7、产品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用于现金管理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期间公司持续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 61,000 万元，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使用剩余额度为 9,000 万元。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日